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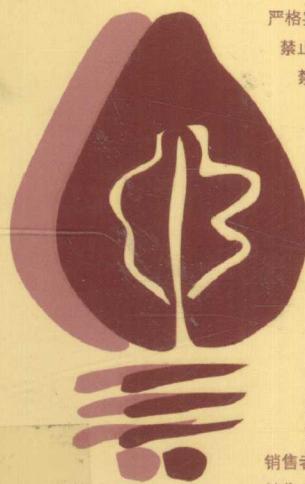


全国质量和安全读书活动用书

企业管理人员 质量安全知识读本

ZHILIANG HE ANQUAN

质量安全知识读本编写组 组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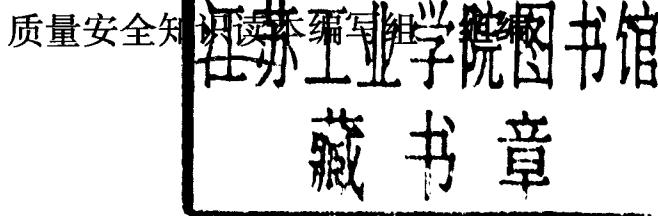


- 生产者、销售者应当建立健全内部产品质量管理制度，
严格实施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以及相应的考核办法。
- 禁止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
禁止伪造产品的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
禁止在生产、销售的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
- 国家鼓励推行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
鼓励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并且超过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
国务院产品质量监督部门主管全国产品质量监督工作。
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产品质量监督工作。
产品质量应当检验合格，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
对依法进行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生产者、销售者不得拒绝。
消费者有权就产品质量问题，向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查询；
向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申诉。
接受申诉的部门应当负责处理。
- 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产品质量负责。生产者不得生产国家明令淘汰的产品。
销售者应当建立并执行进货检验验收制度，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其他标识。
销售者不得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和停止销售的产品和失效、变质的产品。
销售者不得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



中国计量出版社
CHINA METROLOGY PUBLISHING HOUSE

企业管理人员 质量安全知识读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管理人员质量安全知识读本/质量安全知识读本编写组组编. —北京:中国计量出版社,2009.7

ISBN 978 - 7 - 5026 - 3045 - 4

I. 企… II. 质… III. 企业管理:质量管理—基本知识 IV. F2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8152 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 2 篇 14 章,主要介绍了质量技术监督总论、标准化、计量、质量管理、认证认可、质量监督、食品及其相关产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检验检疫报检通关简述、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出入境检验检疫签证、原产地证业务及金伯利证书制度、与检验检疫行为有关的法律责任、技术性贸易措施等方面的知识。

本书内容丰富全面,文字简练,可作为企业管理人员了解质量安全相关知识、提高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的参考书籍。

中国计量出版社出版

北京和平里西街甲 2 号

邮政编码 100013

电话 (010)64275360

<http://www.zgl.com.cn>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

880 mm×1230 mm 32 开本 印张 12.5 字数 320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定价: 24.00 元

编审委员会

主 编	马纯良	邓于仁		
副 主 编	王凯志	张祖昌	刘国普	
编审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 薇	马雪冰	孔丽萍	王丹涛	
王 平	王海东	王海宁	王海秀	
王 新	王 翩	邓臣权	邓瑞德	
冯 平	王 颖	石家骏	乔敏慧	
任 岩	斌 继	刘 骏	刘严敏	
吕超伟	刘文安	杰 进	冯庆敏	
张克才	毕 阳	琦 方	李慧敏	
李素琴	张 艳	志 红	林 玲	
易先群	李 琳	赵 小	周 梓	
郝进	修 杰	建 乐	钧 庆	
黄肖林	殷 伍	赵 忠	军 军	
鲁加胜	黄 荣	高 乐	黄 柱	
	蒙 洁	董 乐	谢 宗	
	戴 泳	熊 群	蔡 伟	
策 划	隋松鹤	群		

序

产品质量安全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到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关系到国家形象。加强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经济增长质量的迫切需要，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途径，是适应经济全球化、提高我国产品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如果增长粗放和产品质量不高的问题不能得到全面有效解决，总有一天会引发系统性风险，甚至会引发信用危机和社会动荡，反过来会影响发展进程。”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进一步阐明了加强产品质量工作的重大意义。为了全面提高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水平，中央决定今年在全国开展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专项行动以及“质量和安全年”活动，各行各业都要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质量和安全管理。国家质检总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重大决策，迅速把开展“质量和安全年”活动作为全系统的重要任务，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努力使“质量和安全年”成为质量宣传年、质量提升年、质量服务年、质量整治年和质量建设年，成为质检工作打基础、上水平，为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做贡献之年。

“全国质量和安全读书活动”是国家质检总局开展“质量和安全年”的重要活动之一。旨在通过开展读书活动，宣传党和国

家质量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产品质量安全的基本知识，宣传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宣传有责任、讲诚信、重质量的优秀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水平，提高广大企业和全社会的质量安全意识，促进我国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升。

为了配合开展读书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关心质量、关注安全的意识，中国计量出版社组织编写了《质量安全知识读本》系列图书。本系列图书针对不同的读者对象，采用了不同的写作形式。其中，公民读本、中小学生读本和农民读本，采用了问答形式，侧重质量安全知识的普及和宣传，通俗易懂，简短实用；领导干部读本、质检干部读本和企业管理人员读本阐述了质量技术监督和检验检疫基础理论，以及质量管理相关知识，取材丰富，指导性强；质量安全法规分册汇集了46部质量法律法规和规章。

我相信，《质量安全知识读本》系列图书的出版，对增强产品质量安全意识，促进提高我国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必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局长



2009年7月7日

目 录

第一篇 质量技术监督基础知识

第一章 质量技术监督总论	3
第一节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概述.....	3
第二节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中的作用	14
第二章 标准化	18
第一节 标准化基础知识	18
第二节 标准的制定与实施	26
第三节 企业标准化	33
第三章 计量	46
第一节 计量概述	46
第二节 计量法律法规	49
第三节 法定计量单位的使用	51
第四节 企业计量管理	57
第五节 定量包装生产企业的计量保证能力评 价（C 标志）	64
第六节 企业计量检测体系	67
第七节 能源计量管理	89
第四章 质量管理	96
第一节 质量管理概述	96
第二节 常用的质量管理方法.....	104
第三节 质量方针、策划、控制、保证与改进理论.....	115
第四节 企业质量管理.....	121

第五节	当代质量管理动态	124
第五章	认证认可	156
第一节	认证认可的基本概念	156
第二节	认证认可的基本原则	159
第三节	认证认可的基本类型和认证的模式与方法	163
第四节	认证认可的功能和作用	166
第五节	中国质量认证认可制度的发展历程	169
第六节	中国认证认可制度体系	170
第六章	质量监督	179
第一节	产品质量监督概述	179
第二节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180
第三节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	184
第四节	产品质量检验	195
第五节	质量诚信体系建设	207
第七章	食品及其相关产品和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管	210
第一节	食品质量与安全基础知识	210
第二节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基础知识	214
第三节	化妆品质量安全基础知识	218
第四节	食品及其相关产品和化妆品生产加工环节	220
第五节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基本要求	236
第八章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50
第一节	特种设备概述	250
第二节	特种设备安全法规标准体系	254
第三节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	257
第四节	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监察	263
第五节	特种设备事故报告、调查与处理	269
第六节	特种设备检验	276

第二篇 检验检疫基础知识

第九章	检验检疫报检通关简述	283
第一节	检验检疫概述	283

第二节 我国的检验检疫机构设置	284
第三节 出入境检验检疫的法律法规依据	285
第十章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	286
第一节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综述	286
第二节 报检范围与免验	290
第三节 检验检疫审批	292
第四节 报检时间与地点	296
第五节 报检时应提交的单据资料	300
第六节 报检单填制注意事项	304
第七节 证单的更改与补发申请	314
第八节 三电工程	316
第十一章 出入境检验检疫签证	318
第一节 出入境检验检疫签证综述	318
第二节 检验检疫证单的种类	320
第三节 检验检疫证单的作用	323
第四节 签证放行的前提	325
第五节 证稿拟制、签证放行与查验制度	328
第六节 进出口货物的封识、标志管理与出口商品监装	334
第十二章 原产地证业务及金伯利证书制度	339
第一节 普惠制原产地证	339
第二节 一般原产地证和区域优惠原产地证	345
第三节 金伯利证书制度	358
第十三章 与检验检疫行为有关的法律责任	361
第一节 检验检疫行政处罚	361
第二节 检验检疫行政复议	362
第三节 检验检疫查封和扣押	364
第四节 与检验检疫法律责任有关的主要依据	365
第十四章 技术性贸易措施	371
第一节 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基本概念	371
第二节 主要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	380
参考文献	385
参考法律法规及文件	388

第一篇

质量技术监督 基础知识



第一章 质量技术监督总论

第一节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概述

一、质量技术监督的概念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是一项涉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个方面综合的工作。质量技术监督的工作内容包括质量、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等方面。它们既有其相对独立性，又相互密切联系。标准是质量的依据，计量是质量的保证。没有高水平的标准，没有准确一致的计量保证，便没有高质量。

因此，质量技术监督的含义是：以法律法规为准绳，以标准为依据，以技术检验、计量检测为手段，对质量进行规范和监督管理的行政活动。目前，我国开展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特种设备安全检验、船舶检验、卫生检验检疫、进出口商品检验、药品监督、环境监测、工程监理等，可以说都属于质量技术监督的范畴。

二、质量技术监督的基本特征

随着经济建设、科学技术和贸易的发展，质量技术监督的领域越来越广，内容越来越多，方式也在不断改革。它具有4个的基本特征。

1. 以质量为中心

质量问题经济发展中的战略问题。提高产品质量，既是满足市场需求、扩大出口、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的关键，也是实现跨世纪宏伟目标、增强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必然要求。在我国面临经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质量工作是主攻方向，没有质量就没有效益。

因此,质量技术监督要始终围绕质量做工作,坚持把提高质量、为国家和人民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2. 以技术为依托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必须以技术为依托,用科学的数据说话。标准化和计量是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基础。作为衡量质量重要依据的标准,它所规定的产品型式尺寸、性能技术要求、试验检测方法、包装标志要求等,都是在经过大量调查分析、试验研究、专家讨论,取得科学的数据,总结国内外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确定的。标准的内容要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可靠。为了保证量值传递的统一,计量则要研究建立长度、热工、力学、电磁、无线电、时间频率、声学、光学、化学、放射性等各种计量基准、标准,要对各种工作计量器具定期进行检定,要对用于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等方面的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对于质量的检验,特别是对内在质量的检验,要研究科学适用的检测方法,要选用、研制准确可靠的测试仪器设备,才能提供可信的检验结果。

3. 履行综合管理和行政执法两大职能

综合管理,就是对标准化、计量、产品质量、认证认可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依法进行管理,并对质量管理工作依法进行宏观指导。

行政执法,就是依据法律、法规,对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并依法查处产品质量、标准、计量、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

综合管理和行政执法是质量技术监督的两大职能,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综合管理是行政执法的基础,行政执法是综合管理的保障。

4. 监督与服务相结合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不仅要搞好管理和监督,而且要做好服务。服务的对象主要是企业和广大消费者。服务的内容主要是:帮助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体系和计量检测体系,提高管理水平;帮助企业实施名牌战略,获得质量认证,形成一批名优

产品；为企业和消费者提供质量、标准化、计量的信息，引导企业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更新换代；为企业事业单位提供锅炉、压力容器、电梯、防爆电器、起重机械、场（厂）内机动车辆、客运架空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检查检测，确保性能安全稳定；开展对企业领导人和消费者的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知识，质量管理知识和质量鉴别知识的教育培训；处理质量纠纷。

三、质量技术监督的工作原则

1. 实行统一管理与分级、分工管理相结合的体制

质量技术监督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发挥更大的作用，必须实行统一管理与分级、分工管理相结合的体制，充分发挥地方和行业（部门）的积极性，并做到协调一致。

2. 科学、公正的原则

质量技术监督的重要特征在于它的技术性。因此，要严格依据标准，科学、公正地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和评价。

3. 突出重点的原则

质量技术监督要突出重点，重点监督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质量问题较多的产品。在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工作中，也要突出重点产品、重点市场和重点区域。

4. 扶优治劣的原则

在质量技术监督中，一方面要对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依法严惩，并公开曝光；另一方面要对重视产品质量的企业给予保护和支持，对一贯重视产品质量的企业，要采取一些扶优的措施，以激发企业自身的积极性。

5. 监督与服务相结合的原则

监督是法律赋予政府的职能，是基本的、首要的任务，必须做好。为了更好地体现监督工作的整体效能和社会效益，必须在整个监督过程中增强服务意识，坚持监督与服务相结合。对违法违規企业不但要查处，而且要帮助企业整改，要做企业的良师益友，

为企业排忧解难。

四、质量技术监督的内容与形式

1. 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内容

国务院批准国家质检总局的“三定”方案中规定了国家质检总局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内容主要包括 8 个方面。

(1) 负责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拟订提高国家质量水平的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及制定部门规章,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

(2) 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质量振兴纲要,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和不安全食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3)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国家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管理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资格,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根据国务院授权,组织协调全国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4)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5) 承担国内食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

(6) 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7) 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国认证认可工作。

(8) 统一管理全国标准化工作。

地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参照国家质检总局的工作职责，并按照地方人民政府的授权开展质量技术监督工作。

2. 质量技术监督的形式

我国质量技术监督的形式主要是：政府职能部门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有关标准等进行的具有执法性质的国家监督；有关行业主管部门为加强行业质量管理进行的管理性质的行业监督。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产品质量进行的监督属于国家监督。

五、质量技术监督的法律依据

依法治国是我国的一个基本方略。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依法行政，在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职责范围内，运用各种法律手段管理各项质量技术监督事务。

近年来国家和各地加快了质量技术监督立法步伐，截至 2008 年年底，已形成了由 7 部法律、20 多件行政法规、近百件部门规章、近 300 件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组成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体系。这个体系是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依法行政，开展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法律法规依据。

1.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法律依据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主要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管理依据的行政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

2. 标准化管理的法律依据

标准化管理的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标准化管理依据的行政法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

标准化管理依据的规章，主要有《国家标准管理办法》、《行业标准管理办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企业标准化管理办法》、《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管理办法》、《标准出版管理办法》、

《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等。

3. 计量管理的法律依据

计量管理依据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计量管理依据的行政法规和法规性文件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国务院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关于改革全国土地面积计量单位的通知》等。

计量管理依据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仲裁检定和计量调解办法》、《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零售商品称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社会公正计量行(站)监督管理办法》、《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等 30 多件。

4.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的法律依据

我国现行与特种设备有关的法律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依据的行政法规和法规性文件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与特种设备相关的部门规章如《锅炉压力容器管道特种设备事故处理规定》(质检总局 2 号令)、《锅炉压力容器制造监察管理办法》(质检总局 22 号令)。

5. 食品安全监管的法律依据

我国现行与食品安全有关的法律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食品安全监管依据的行政法规定有:《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